

# @市民,即日起至3月20日禁止燃放烟花爆竹!

新报讯(北方新报正北方网记者 刘惠 实习生 照日登嘎)

1月14日,呼和浩特市人民政府新闻办公室召开新闻发布会宣布,自即日起至3月20日,呼和浩特市全域禁止燃放、违规销售烟花爆竹和堆燃旺火。

全市各级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和人民团体禁止燃放、违规销售烟花爆竹和堆燃旺火,党员干部、公职人员要带头执行,广大市民要自觉遵守,做到不买卖、不存放、

不销售、不燃放烟花爆竹和不堆燃旺火,并及时劝阻身边人,营造良好氛围,共同维护全社会公共环境。

公安、应急管理、城市管理、市场监管、生态环境、交通运输等部门将加强执法检查,依法查处违规生产、运输、销售烟花爆竹和燃放烟花爆竹、堆燃旺火行为。对未经许可从事烟花爆竹经营活动的,由应急管理部门责令停止非法经营活动,处2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

罚款,并没收非法经营的物品及违法所得;对在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的时间、区域燃放烟花爆竹,危害公共安全和人身、财产安全的方式燃放烟花爆竹的单位和个人,由公安部门责令停止燃放,并处以100元以上500元以下罚款;堆燃旺火的,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罚;对构成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单位和个人,依法给予治安管理处罚;情节严重、造成损失及较大影响的,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 消防安全检查

1月14日,消防监督员检查餐饮企业是否有安全隐患。当日,呼和浩特市消防救援支队启动春节前大型商市场消防安全专项治理行动,并深入辖区大型商业综合体振华广场开展了消防安全检查。消防监督员实地查看消防控制室值班值守,安全出口、疏散通道、消防车通道等设施标识设置情况,单位内部电气线路、取暖设施等安全防护措施落实情况,餐饮场所的火源、电源、排烟通道管控情况。截至目前,专项治理行动已检查了11家大型商市场,发现隐患31处,现场整改12处。 摄影/北方新报正北方网记者 张巧珍

## 呼和浩特民生保障交出2021“成绩单”,请您签收!

新报讯(北方新报正北方网首席记者 刘晓君 实习生 景媛)

社会救助体系进一步完善、基本民生保障水平持续提升、社会组织管理体系进一步夯实、适老化改造好评如潮……1月16日,记者从呼和浩特市民政局了解到,2021年,呼和浩特市在基本民生保障、基层社会治理、基本社会服务等方面取得明显成效。

持续做好基本民生保障。全市享受农村低保和特困供养的建档立卡脱贫户共13092户、22019人,占全市建档立卡总户数的50.51%,总人数的40.58%;2021年,呼和浩

特市城市与农村低保标准分别提高至每人每月790元和每人每月575元,共保障城乡低保对象86916户、139937人,累计支出资金7.0595亿元;救助流浪乞讨人员736人次,护送返乡127人次,成功寻亲76人次;为531名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和困境儿童,累计发放基本生活补贴977.65万元。呼和浩特市未成年人保护中心共救助未成年人47名、受家暴妇女儿童7人。去年,呼和浩特市享受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27763人,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25177人,全年发放资金6882.2万元。

聚力深基层社会治理。2021年,首府严厉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清理僵尸型社会组织,并对连续两年不参加年度检查的105家社会组织进行撤销登记。开展社会组织等级评估工作,23家社会组织被评定为3A以上等级;建立了2家党建共同体,吸引15家党组织加入。组织实施23个“五社联动”社会工作服务试点项目,144家社会组织和机构开展服务活动994场次,服务社区167个、服务人数约33万人次;慈善总会服务中心共接收捐赠物资价值115余万元、接收捐赠善款180余万元,救助支出善款127

## 去年优良天数318天

新报讯(北方新报正北方网首席记者 查娜)

据内蒙古自治区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平台显示,2021年呼和浩特市优良天数达到318天,优良率87.1%,较2020年增加24天,提升6.8个百分点。PM2.5浓度、PM10浓度、二氧化硫浓度、二氧化氮浓度、一碳浓度、臭氧浓度6项污染物年均值全部达到《国家空气质量标准》Ⅱ级标准,重污染天数为2天,比率0.5%。其中,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细颗粒物PM2.5平均浓度、重污染天数比率均超额完成自治区下达的任务目标。

2021年,首府完成了碳排放数据的报告和核查工作;严控矿山企业生产扬尘,15家矿山企业稳步开展治理工作;涉及扬尘无组织排放的85家企业完成可视化、智能化监控系统建设并接入市生态环境局监控平台;积极推进居民取暖清洁化改造,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内居民取暖清洁化改造基本完成;采取“卫星+无人机+人工巡查+宣传动员”四位一体管控方式,严格控制春、秋季秸秆禁烧,秸秆焚烧火点大幅减少;建成施工工地扬尘视频监管平台,实行建筑工地“四定一包”责任制,推行建筑工地高围挡作业,全市降尘点降尘量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18.6%,人民群众对生态环境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不断增强。

余万元,并成立了首个大额专项基金。

稳步推进基本社会服务。2021年,呼和浩特市新建、改扩建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试点105个,累计建成试点209个,运营为老餐厅51家,受益老人30余万;2021年,全市结婚登记14623对,离婚登记4221对,为669人开展了婚姻家庭面对面的辅导,补录婚姻登记历史档案数据35.6万条,离婚数较《民法典》实施之前下降42%;严格按照程序完成全市拟设立7个街道办事处审核申报工作;完成全市34条道路15座立交桥命名工作。